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推荐江苏九龙珠品牌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报告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下简称“《业务规则》”），江苏九龙珠品牌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龙珠”或“公司”）拟申请其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该事宜已经九龙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挂牌推荐业务规定》（以下简称“《推荐业务规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尽职调查工作指引（试行）》（以下简称“《尽职调查工作指引》”），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吴证券”）对九龙珠的主营业务、公司治理、财务状况及合法合规等事项进行了尽职调查，对九龙珠申请其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出具本推荐报告。

一、尽职调查情况

东吴证券推荐江苏九龙珠品牌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挂牌项目组（以下简称“项目组”）根据《尽职调查工作指引》的要求，对九龙珠进行了尽职调查，了解的主要事项包括公司的基本情况、产品及业务、历史沿革、独立性、关联交易、同业竞争、规范运作、持续经营、财务状况、发展前景、重大事项等。

项目组与九龙珠董事长、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及部分董事、监事、中层干部进行了交谈，并听取了公司聘请的北京盈科（上海）律师事务所、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会计师的意见；查阅了公司章程、公司“三会”会议记录、公司各项规章制度、会计凭证、会计账簿、《审计报告》、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备案资料、纳税凭证等；了解了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内

控制制度、规范运作情况和未来发展计划。通过上述尽职调查工作，项目组完成了尽职调查报告，对九龙珠的主营业务、公司治理、财务状况及合法合规等事项发表了意见。

二、公司符合《业务规则》规定的挂牌条件

根据项目组对九龙珠的尽职调查情况，东吴证券认为九龙珠符合《业务规则》规定的挂牌条件：

（一）公司依法设立且存续满两年

九龙珠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有限公司成立于2007年8月30日。

2019年2月28日，有限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并作出如下决议：企业类型由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确认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9年2月27日出具的《审计报告》（苏亚苏审[2019]99号），审计基准日为2019年1月31日，经审计，公司净资产为1,197.394422万元。确认江苏中企华中天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19年2月28日出具的《评估报告》（苏中资评报字（2019）第3004号），评估基准日为2019年1月31日，经评估，公司净资产为1,349.15万元；以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1,197.394422万元按照1.197:1的比例折股1,000万股，作为变更后股份有限公司股本，公司股本每股一元，剩余资产197.394422万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1,000万元，由公司现有股东作为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以各自在苏州九龙珠餐饮管理有限公司中的股权所对应的净资产折股作为资本出资，认购发起人股；公司原债权债务由变更后的股份有限公司承担；审计基准日至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之日期间的经营损益由变更后的股份有限公司享有和承担。

关于以留存收益转增股本股东所得税缴纳问题，公司股东九龙珠餐饮管理有限公司已就此事向税务主管机关申请并填报了《非居民企业递延缴纳预提所得税信息报告表》，国家税务总局苏州市吴中区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已就上述事项进行核准；公司股东苏州创盟企业管理咨询企业（有限合伙）已于2019年6月3日完成缴纳。

2019年2月28日，公司发起人签订了《发起人协议书》，对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的名称、地址、经营范围、出资方式、各方权利义务等相关事

项进行了约定。

2019年3月15日，有限公司的2名股东作为发起人召开江苏九龙珠品牌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次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股份公司筹办情况及筹办费用开支情况的报告》、《关于决定设立江苏九龙珠品牌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选举江苏九龙珠品牌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

《关于选举江苏九龙珠品牌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等议案。选举谭智文、顾震亚、张秉熙、张伟科、王艳菁为公司董事，组成公司董事会，任期三年。选举庄志忠、谭泰平为公司监事，与1名职工监事组成公司监事会，任期三年。

2019年3月15日，公司作出董事会决议，选举谭智文为董事长、顾震亚为副董事长，聘任顾震亚为总经理，聘任张伟科为副总经理，聘任丁丹为财务负责人，聘任陈冠任为董事会秘书。

2019年3月15日，公司作出职工大会决议，选举岳维廷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同日，公司作出监事会决议，选举庄志忠为公司监事会主席。

2019年4月2日，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净资产折股出具了《验资报告》（苏亚苏验[2019]10号），对有限公司以净资产折股进行了确认。

2019年3月30日，苏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05006657925400的《营业执照》，核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	股东性质
1	九龙珠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净资产折股	9,900,000	99.00	香港法人
2	苏州创盟企业管理咨询企业（有限合伙）	净资产折股	100,000	1.00	境内有限合伙企业
合计			10,000,000	100.00	-

上述事项已在商务局进行备案，并取得了苏州市吴中区商务局于2019年5月24日出具的《外商投资企业变更备案回执》（编号：吴中商务资备201900084）。

东吴证券认为，九龙珠系按有限公司账面净资产值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

公司的，公司的经营业绩可连续计算，符合《业务规则》关于“依法设立且存续满两年”的挂牌条件。

（二）业务明确，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1、公司是一家经营自主品牌的现制饮品连锁经营企业，公司以特许加盟为主，主要为加盟商提供饮品物料供应、日常督导管理及品牌营销策划等服务。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2、根据公司两年一期的审计报告，公司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 1-3 月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59,257,945.57 元、129,491,999.00 元、37,066,431.09 元，占各期公司营业收入的 100%。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未发生变更。

3、通过询问公司管理层、会计人员，查阅公司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年度检验文件等，公司近两年持续经营，不存在终止经营的情况。

东吴证券认为，九龙珠符合《业务规则》关于“业务明确，具有持续经营能力”的挂牌条件。

（三）公司治理机制健全，合法规范经营

公司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规定依法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相互约束的法人治理结构，各部门依照《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在各自职责范围内独立决策，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公司已形成了与实际情况相适应的、有效的经营运作模式，组织机构分工明确、职能健全清晰。

公司股改后，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完善了《公司章程》，建立了“三会”议事规则。目前公司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 1 名。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职责完备、明确，运作符合《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健全和运行情况进行了讨论和评估，认为：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质量，有效地识别和控制经营管理中的重大风险，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理保护及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便于接受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监督，

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

东吴证券认为，九龙珠符合《业务规则》关于“公司治理机制健全、合规规范经营”的挂牌条件。

（四）股权明晰，股票发行和转让行为合法合规

公司股权明晰，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工会持股等情形，股东之间不存在股权纠纷。公司自设立以来的股权转让、股本增加或减少均履行了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决议程序，股权转让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股权转让和股本变动行为均办理了相关变更登记或申请手续，合法合规。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履行了股东会决议程序，有限公司净资产折股后的股本经会计师事务所验资，公司整体变更办理了相关变更登记手续，合法合规。

东吴证券认为，九龙珠符合《业务规则》关于“股权明晰，股票发行和转让行为合法合规”的挂牌条件。

（五）主办券商推荐并持续督导

公司与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书》，协议合法、合规有效。

东吴证券认为，九龙珠符合《业务规则》关于“主办券商推荐并持续督导”的挂牌条件。

三、立项程序及立项意见

2018年9月20日，项目组经团队负责人同意后向东吴证券投资银行总部质量控制部（以下简称“质控部”）提交立项申请报告，质控部于2018年9月21日完成初审。

2018年9月21日，项目组在质控部完成初审后向东吴证券中小企业融资总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立项委员会（以下简称“立项委员会”）提出立项投票申请；立项委员会5名委员参与了该项目的立项材料审核，其中来自内控部门的立项委员人数为2名；经5名立项委员会委员审议，一致同意九龙珠项目立项。

四、质量控制程序及质量控制意见

2019年5月30日，九龙珠项目组完成了现场尽职调查及相关工作底稿的获取和归集工作，并提交质控部进行审核。质控部对九龙珠项目组提交的挂牌申请文件、尽职调查工作底稿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整改要求。根据九龙珠项目组的整改情况，质控部于2019年6月18日指派专人对九龙珠项目进行了现场检查，并跟踪了项目组对挂牌申请文件、尽职调查工作底稿检查问题，现场核查问题的落实情况。在此基础上，质控部于2019年6月19日出具了质量控制报告。

经检查，九龙珠项目组履行了基本尽调程序，尽调工作底稿在各重大方面对项目申报文件形成了有效支撑，尽调工作底稿已经质控部验收通过，同意提交投资银行业务内核委员会审议。

五、内核程序及内核意见

东吴证券于2019年7月16日召开了推荐九龙珠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挂牌项目的内核会议。参加会议的内核委员为：冯玉泉、刘立乾、李葳、石平、许焰、顾利峰、朱卓家。全体参会内核委员符合《证券公司投资银行类业务内部控制指引》、《推荐业务规定》等规定的要求，不存在下列不得参与该项目内核的情形：

- （一）担任项目组成员的；
- （二）本人及其配偶直接或间接持有申请挂牌公司股份；
- （三）在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处任职的；
- （四）其他可能影响公正履行职责的情形。

根据《证券公司投资银行类业务内部控制指引》、《业务规则》、《推荐业务规定》和《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业务内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对内核审核的要求，参会内核委员经过讨论，对九龙珠推荐挂牌项目形成以下审核意见：

- （一）项目组已按《尽职调查工作指引》的要求对申请挂牌公司进行了尽职

调查。

(二) 九龙珠拟披露的信息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说明书内容与格式指引(试行)》等相关规定的要求。

(三) 九龙珠的前身苏州九龙珠餐饮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07年8月30日,于2019年3月30日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公司依法设立且存续满两年;业务明确,具有持续经营能力;公司治理机制健全,合法规范经营;股权明晰,股票发行和转让行为合法合规;经主办券商推荐并持续督导。公司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条件。

综上所述,九龙珠符合《业务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等规定的挂牌条件,7名参会内核委员经过投票表决,一致同意推荐九龙珠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六、第三方服务聘请情况

(一) 主办券商有偿聘请第三方等相关行为的核查

东吴证券作为本次推荐挂牌的主办券商,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有偿聘请第三方的行为。

(二) 拟挂牌公司(服务对象)有偿聘请第三方等相关行为的核查

东吴证券作为本次推荐挂牌的主办券商对九龙珠有偿聘请第三方等相关行为进行了核查。经核查,九龙珠在申请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项目除依法聘请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资产评估机构等证券服务机构之外,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有偿聘请其他第三方的行为。

七、推荐意见

根据《业务规则》,股份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一) 依法设立且存续满两年。有限责任公司按原账面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

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存续时间可以从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之日起计算；

- (二) 业务明确，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 (三) 公司治理机制健全，合法规范经营；
- (四) 股权明晰，股票发行和转让行为合法合规；
- (五) 主办券商推荐并持续督导；
- (六)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要求的其他条件。

根据项目组对九龙珠的尽职调查情况以及内核会议的审核意见，东吴证券认为九龙珠符合《业务规则》规定的上述条件，同意向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推荐九龙珠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八、提请投资者关注事项

(一) 食品安全风险

近年来，食品安全问题日益受到国家和消费者的重视，食品质量问题关系到每一个消费者的切身利益和生命安全，由于部分食品厂商的不规范生产经营，食品质量安全问题屡屡发生，成为社会各界的关注热点，食品质量安全控制也成为了厂商、政府、行业协会等各方的工作重心，国家也相继出台了一系列加强食品质量安全的法律法规，并加大了对违反食品安全相关规定的处罚力度。食品质量直接关系到消费者的身体健康，公司始终将食品质量安全放在业务运营的重中之重，从制度管控、人员配备等各方面建立了全面的质量控制体系，保障食品安全和消费者利益。尽管如此，如果在原材料采购、存货管理、运输或销售的任一环节出现质量问题，都将对公司的品牌、业务、盈利能力等产生不利影响，因此，公司存在食品安全风险。

(二) 市场竞争风险

现制茶饮原材料简单，准入门槛较低，使得众多竞争者可以迅速开店。制作流程的简单使得口感的核心源自于各原材料的配比和对加工时间的把控。通过一段时间的实验和摸索，做出较有品质的现制茶饮并非难事。现制茶饮竞争的核心

往往在于不断推出新品、具有话题度的爆款单品，保持口感的吸引力，以及店铺位置。但国人口味多变，新店的吸引力往往大于新品，而较小的店铺面积也使得选址较为灵活。因此现制茶饮难以保持强有力的核心竞争力，面临十分严峻的行业竞争风险。

（三）快速扩张及加盟模式带来的管理风险

随着品牌的迅速扩张，公司将面临山寨品牌的袭扰以及大量的加盟商是否能保证产品品质一致性的问题。饮品行业的低成本以及相对简易的技术使得山寨产品将可能会对消费者进行分流。而大量的加盟店产生后，将给公司管理带来一定难度，公司通过与加盟商在加盟合同中进行约定并派驻人员定期或不定期巡店的方式从制度及运营层面保障加盟商经营的规范性，尽管如此，如果加盟商在日常经营过程中未严格遵守公司的管理要求，造成食品安全事故或品牌信誉毁损的局面，将会对公司经营效益、品牌形象造成较大的不良影响。

（四）公司治理不当而影响公司发展的风险

有限公司存续期间，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不完善，存在关联交易等事项未经股东会决策等不规范情形。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建立健全了股份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制度，高级管理人员设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防范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适用股份公司运作的管理制度。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在执行上与规范要求存在一定差距，这需要在未来的管理实践中逐步完善。未来公司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五）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虽然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机制，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等内部规章制度。但是

实际控制人仍然可能利用其控制力在公司的发展战略、生产经营、利润分配决策等方面施加重大影响,可能存在实际控制人因不当控制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风险。

(六) 供应商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1-3月份公司向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为40,267,223.62元、68,859,936.90元、19,185,953.45元,占报告期内采购比例分别为82.28%、82.36%、74.37%。

其中第一大供应商鲜活果汁有限公司与第二大供应商上海诚宇包装集团有限公司合计占有公司采购量的40%-50%,如果上述供应商出现质量问题或者经营问题,短期内会对公司的运营造成重大影响。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推荐江苏九龙珠品牌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7月23日



江苏
九龙珠
品牌